

连云港市赣榆区教育局

关于开展有偿补课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中专校，局相关科室：

为认真贯彻5月10日《教育部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经验交流暨师德专题教育启动部署会》精神，落实陈宝生部长关于深刻认识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重要性、紧迫性讲话要求，切实推进教育领域群众反映强烈的有偿家教等突出问题专项治理，根据市教育局《关于开展有偿补课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连教师函〔2021〕2号）安排，经研究，决定在全区中小学开展有偿补课专项整治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明确主体责任。学校要承担起师德师风建设的主体责任，校长是专项整治的第一责任人。各学校要成立由校长任组长的工作专班，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明确整治任务，研究落实措施，压实工作责任，树牢师德建设是教师队伍建设的第一要务、师德师风是评价教师队伍的第一标准的意识。

二、强化学习教育。各中小学要召开全体教师大会传达学习5月10日《教育部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经

验交流暨师德专题教育启动部署会》精神，学习《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中小学教师违反职业道德行为处理办法》《严禁中小学校和在职中小学教师有偿补课的规定》《教师师德失范行为处理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广泛动员部署，进一步重申禁令。结合教育部在学习强国平台提供的有偿补课案例等，加强警示教育。利用校园网、电子屏、教师微信群、家长微信群、家长QQ群等宣传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和有偿补课专项整治工作。从讲规矩和讲纪律的高度，使广大教师切实认识规范教师从教行为的严肃性、必要性和迫切性，提高遵规守纪、自我约束、杜绝有偿补课的自觉性，争做师德模范，争当“四有”好老师。

三、健全巡查制度。学校要成立治理有偿补课巡查组，采取定期巡查和随机巡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学校周边区域、教师从事有偿补课的重点区域进行巡查，巡查做到有记录、有结果。利用学校微信公众号、班级群等公布举报电话，以及向家长发放《告家长一封信》，构建学校与社会共同参与的立体网络监督体系。

四、加大查处力度。教育局将进一步加大对有偿补课的查处力度，实行“一案双查”制度，对查实的有偿补课行为从严从重处理，同时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追责。坚决严肃查处教师师德失范行为，继续保持高压态势，以“零容忍”态度整治有偿补课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姑息。

五、建立长效机制。学校要将师德师风建设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任务，加强宣传教育，使每位教师自觉维

护教师的良好形象和社会声望。今后，凡教师评优评先、晋职晋级都要提供无有偿补课行为承诺书。各校要畅通投诉渠道，公开举报电话、信箱，自觉接受各方面监督。对治理有偿补课不力或有隐瞒包庇行为的学校主要负责人和分管负责人问责，同时，在对学校各类考评中一票否决。

5月26日前，各学校要将如何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以及开展有偿补课专项整治工作情况形成书面材料(盖章)报区教育局师资科和法规科。同时电子稿通过办公平台发送法规科李甲兴和师资科的李书霞。

赣榆区教育局

2021年5月14日